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杨子善先生的通知，杨子善先生将其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的公司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杨子善	是	29,492,592 ^注	2014-03-07	2016-03-03	安信证券	46.82%
杨子善	是	6,000,000	2015-12-14	2016-03-03	安信证券	9.52%
合计		35,492,592				56.34%

注：该笔质押的初始质押数为18,496,296股，2015年7月7日公司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的利润分配方案，质押数量相应增加至36,992,592股。另，2015年12月15日，杨子善先生将其中7,500,000股提前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该笔质押数变更为29,492,592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杨子善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62,992,5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7%；累计质押股份19,560,000股，占杨子善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1.05%，占公司总股本的3.84%。

特此公告。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四日